大具乡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试行）

2020年10月

一、大具乡城乡规划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不涉及													

二、大具乡重大建设项目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不涉及													

三、大具乡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不涉及													

四、大具乡财政预决算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1	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财政资金信息	预算、决算、“三公”经费、安全生产专项资金使用等财政资金信息	《国务院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决定》、《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意见的通知》	按中央要求时限公开	大具乡人民政府	大具乡人民政府政务公开栏	√		√			√
2	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政府采购信息	本单位采购实施情况相关信息	《国务院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决定》、《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意见》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大具乡人民政府	大具乡人民政府政务公开栏	√		√			√
3	财务信息	财务信息	财务管理及监督办法、年度经费预决算信息、收费项目及收费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大具乡人民政府	大具乡人民政府政务公开栏	√		√			√

五、大具乡安全生产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1	政策文件	法律法规	与安全生产有关的法律、法规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大具乡人民政府	大具乡人民政府政务公开栏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2	政策文件	部门和地方规章	与安全生产有关的部门和地方规章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1个工作日内	大具乡人民政府	大具乡人民政府政务公开栏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3	政策文件	其他政策文件	其他可以公开的与安全生产有关的政策文件，包括改革方案、发展规划、 专项规划、工作计划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2个工作日内	大具乡人民政府	大具乡人民政府政务公开栏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4		标准	安全生产领域有关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 标准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3个工作日内	大具乡人民政府	大具乡人民政府政务公开栏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5		重大决策草案	涉及管理相对人切身利益、需社会广泛知晓的重要改革方案等重大决策， 决策前向社会公开决策 草案、决策依据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4个工作日内	大具乡人民政府	大具乡人民政府政务公开栏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6		隐患管理	重大隐患排查、挂牌督办及其整改情况，安全生产举报电话等	《安全生产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5个工作日内	大具乡人民政府	大具乡人民政府政务公开栏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7	行政管理	应急管理	承担处置主责、非敏感的应急信息，包括事故灾害类预警信息、事故信息、事故后采取的应急处置措施和应对结果等	《突发事件应对法》、《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6个工作日内	大具乡人民政府	大具乡人民政府政务公开栏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8	行政管理	动态信息	业务工作动态、安全生产执法检查动态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7个工作日内	大具乡人民政府	大具乡人民政府政务公开栏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9	行政管理	安全生产预警提示信息	气象及灾害预警信息不同时段、不同领域安全生产提示信息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8个工作日内	大具乡人民政府	大具乡人民政府政务公开栏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六、大具乡税收管理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不涉及													

七、大具乡农村集体土地征收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1	征地前期准备	拟征收土地告知	在拟征收土地前，应明确征收土地有关事项并予以公开。1.拟征收土地用途；2.拟征收土地的位置和范围；3.征地补偿标准及安置途径；4.开展土地现状调查的安排；5.拟征收土地的原用途管控（包括不得抢栽、抢种、抢建等有关规定）；6.听证权利。	《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严格土地管理的决定》	在实地启动拟征收土地工作时，在村公示栏公开。	大具乡人民政府	村公示栏（电子屏）		√面向拟征收土地所在地的村集体成员	√			√
	征地前期准备		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结果按规定确认后，调查结果予以公	《土地管理法》、	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在村公示栏公开。	大具乡人民政府	村公示栏（电子屏）		√面向拟征收土地所在地的村集体成员				

2	征地前期准备	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	开。 1.征收土地勘测调查表；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调查登记表；	《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严格土地管理的决定》	收到征地批准文件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在政府网站、征地信息公开平台公开。	大具乡人民政府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3	征地前期准备	拟征地听证	征地前期工作中依申请开展听证工作的，听证结果予以公开。按拟征收土地告知确定的时间制作《听证通知书》；按《听证通知书》规定的时间组织听证；实施听证的，公开听证相关材料。 1.《听证通知书》； 2.听证处理意见。	《国土资源听证规定》、《国土资源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市县征地信息公开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	①《听证通知书》应在组织听证 7 个工作日前予以公开； ②其他听证公开内容在拟征地听证工作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在村公示栏公开。	大具乡人民政府	村公示栏（电子屏）		√面向拟征收土地所在地的村集体成员	√			√

4	征地前期准备	征地批准文件	有权一级人民政府批准用地的批复文件、地方人民政府转发批复文件应予以公开。 1.国务院批准用地批复文件（指用地由国务院批准）； 2.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用地批复文件（指用地由省级人民政府批准）； 3.国务院批准城市用地后省级人民政府审核同意实施方案文件； 4.地方人民政府转发用地批复文件； 5.其他用地批准文件。	《土地管理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收到征地批准文件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公开。	大具乡人民政府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5	征地组织实施	征地组织实施	征收土地公告	根据用地批复文件，县（市、区）人民政府拟定征收土地公告并予以公开。 1.征地批准机关、批准文号、批准时间和批准用途； 2.被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位置、地类、面积； 3.征地补偿标准、农业人口安置方式、社会保障途径等； 4.办理征地补偿登记的期限、地点和要求；救济途径。	收到征地批准文件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公开。	大具乡人民政府	大具乡自然资源所 村公示栏 （电子屏）	√		√			√

6	征地组织实施	征地组织实施	征地补偿登记	征地补偿登记汇总表。〔*征地补偿登记前置与征收土地现状调查合并进行的，在前置环节一并公开〕。	收到征地批准文件之日起 11 个工作日内公开。	大具乡人民政府	大具乡自然资源所 村公示栏 （电子屏）		√面向拟征收土地所在地的村集体成员	√			√

7	征地组织实施	征地组织实施	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	征收土地公告期满后，县（市、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和负责农村集体土地征收的有关部门拟定《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并予以公开。1.被征收土地的位置、地类、面积，地上附着物和青苗的种类、数量，需要安置的农业人口和数量； 2.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的标准、数额、支付对象和支付方式；3.地上附着物和青苗的补偿标准与支付方式； 4.社会保障费用的筹集方法	国土资源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市县征地信息公开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征收土地公告办法》	拟定《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后 5个工作日内公开。公示结束后，转为依申请公开。	大具乡人民政府	大具乡自然资源所村公示栏（电子屏）	√面向拟征收土地所在地的村集体成员	√			√

8	征地组织实施	征地组织实施	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听证	依申请开展听证工作的， 听证结果公开。按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确定的时间制作《听证通知书》按《听证通知书》规定的时间组织听证；实施听证的，公开听证相关材料。1.《听证通知书》； 2.听证处理意见。	《国土资源听证规定》、《国土资； 源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市县征地信息公开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	①《听证通知书》应在组织听证 7 个工作日前予以公开；②其他听证公开内容在征地听证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公开。公示结束后，转为依申请公开。	大具乡人民政府	大具乡自然资源所村公示栏（电子屏）	√面向拟征收土地所在地的村集体成员	√			√
9	征地组织实施		征地补偿费用支付	征地补偿费用支付凭证。〔在被征地村公告栏张贴，予以公开，张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后可依申请公开〕。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征收土地公告办法》	获得支付凭证后 5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公示结束后，转为依申请公开。	大具乡人民政府	大具乡自然资源所村公示栏（电子屏）	√面向拟征收土地所在地的村集体成员	√			√

10	征地组织实施		征地补偿费用支付	征地补偿费用支付凭证。〔在被征地村公告栏张贴，予以公开，张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后可依申请公开〕。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征收土地公告办法》	获得支付凭证后5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公示结束后，转为依申请公开。	大具乡人民政府	大具乡自然资源所村公示栏（电子屏）	√面向拟征收土地所在地的村集体成员	√			√

八、大具乡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不涉及													

九、大具乡保障性住房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不涉及													

十、大具乡农村危房改造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1	部门文件		农村危房改造相关文件文件分类、生成日期、标题、文号、有效性、关键词和具体内容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及其实施细则	信息形成之日起20 个工作日内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村公示栏 （电子屏）	√		√			√
2	政策解读	上级政策解读	着重解读政策措施的背景依据、目标任务、主要内容、涉及范围、执行标准，以及注意事项、关键词诠释、惠民利民举措、新旧政策差异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及其实施细则	信息形成之日起20 个工作日内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村公示栏 （电子屏）	√		√			√

3	计划实施	本级政策解读、任务分配	及时公开农村危房改造补助农户名单	住房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加强和完善建档立卡贫困户等重点对象农村危房改造若干问题的通知》等上级有关精神	信息形成之日起20 个工作日内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4	条件与标准	条件与标准	农村危房改造对象申请条件	住房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加强和完善建档立卡贫困户等重点对象农村危房改造若干问题的通知》等上级有关精神	信息形成之日起20 个工作日内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5	条件与标准	条件与标准	农村危房改造资金补助标准	住房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加强和完善建档立卡贫困户等重点对象农村危房改造若干问题的通知》等上级有关精神	信息形成之日起20 个工作日内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6	对象认定	对象认定	农村危房改造竣工合格标准	住房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加强和完善建档立卡贫困户等重点对象农村危房改造若干问题的通知》等上级有关精神	信息形成之日起20 个工作日内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7	对象认定	对象认定	危改户认定程序	住房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加强和完善建档立卡贫困户等重点对象农村危房改造若干问题的通知》等上级有关精神	信息形成之日起20 个工作日内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村公示栏 （电子屏）	√		√			√

十一、大具乡环境保护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不涉及													

十二、大具乡公共文化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1	舆情收集、热点及关键问题回应	舆情收集回应	接受投诉、咨询、建议等联系电话、通信地址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及其实施细则	信息形成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2	公共服务	互动回应	涉及群众切身利益和舆论关注的焦点、热点及关键问题等回应内容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2.《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3.《文化部财政部关于推进全国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工作的意见》（文财务发[2011]5 号）；	及时发布信息；对涉及重大舆情的， 要快速反应，并根据工作进展情况，持续发布信息。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3		公共文化机构免费开放信息	1.机构名称； 2.开放时间； 3.机构地址； 4.联系电话； 5.临时停止开放信息.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4	公共服务	特殊群体公共文化服务信息	1.机构名称； 2.开放时间； 3.机构地址； 4.联系电话； 5.临时停止开放信息.	1.《残疾人保障法》； 2.《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3.《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意见》（中办发〔2015〕2号）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村公示栏 （电子屏）	√		√			√
5	公共服务	组织开展群众文化活动	1.机构名称； 2.开放时间； 3.机构地址； 4.联系电话； 5.临时停止开放信息.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2.《文化馆服务标准》（GB T 32939—2016）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村公示栏 （电子屏）	√		√			√
3		下基层辅导、演出、展览和指导基层群众文化活动	1.机构名称； 2.开放时间； 3.机构地址； 4.联系电话； 5.临时停止开放信息.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2.《文化馆服务标准》（GB T 32939—2016）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村公示栏 （电子屏）	√		√			√

4	公共服务	举办各类展览、讲座信息	1.机构名称； 2.开放时间； 3.机构地址； 4.联系电话； 5.临时停止开放信息.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2.《乡镇综合文化站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令第48号）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7		辅导和培训基层文化骨干	1.机构名称； 2.开放时间； 3.机构地址； 4.联系电话； 5.临时停止开放信息.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2.《乡镇综合文化站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令第49号）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7		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传播活动	1.机构名称； 2.开放时间； 3.机构地址； 4.联系电话； 5.临时停止开放信息.	1.《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 2.《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十三、大具乡公共法律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1	法制宣传教育	法律知识普及服务	法律法规资讯；普法动态资讯；普法讲师团信息等	《中共中央、国务院转发<中央宣传部、司法部关于在公民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七个五年规划（2016－2020年）>》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2		推广法治文化服务	辖区内法治文化阵地信息；法治文化作品、产品	《中共中央、国务院转发<中央宣传部、司法部关于在公民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七个五年规划（2016－2021年）>》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3	法制宣传教育	法律服务机构、人员信息查询服务	辖区内的律师、公证、基层法律服务、司法鉴定、仲裁、人民调解等法律服务机构和人员有关基本信息、从业信息和信用信息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4	法律咨询服务	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热线平台、网络平台咨询服务	公共法律服务实体、热线、网络平台法律咨询服务指南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5	公共法律服务平台	公共法律服务实体、热线、网络平台信息	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建设相关规划；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工作站具体地址； 12348公共法律服务热线号码；中国法律服务网和各省级法律服务网网址；.三大平台提供的公共法律服务事项清单及服务指南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十四、大具乡扶贫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1	政策文件	行政法规、规章	中央及地方政府涉及扶贫领域的行政法规 中央及地方政府涉及扶贫领域的规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大具乡人民政府	大具乡扶贫办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2	政策文件	规范性文件	各级政府及部门涉及扶贫领域的规范性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大具乡人民政府	大具乡扶贫办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3	政策文件	其他政策文件	涉及扶贫领域其他政策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大具乡人民政府	大具乡扶贫办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4	扶贫对象	贫困人口识别	《国务院扶贫办扶贫开发建档立卡工作方案》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大具乡人民政府	大具乡扶贫办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5		贫困人口退出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贫困退出机制的意见》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大具乡人民政府	大具乡扶贫办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6	扶贫资金	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结果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资金分配结果下达15个工作日内	大具乡人民政府	大具乡扶贫办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7	扶贫资金	年度计划	年度县级扶贫资金项目计划或贫困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方案（含调整方案） 计划安排情况（资金计划批复文件） 计划完成情况（项目建设完成、资金使用、绩效目标和减贫机制实现情况等）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	资金分配结果下达15个工作日内	大具乡人民政府	大具乡扶贫办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8	扶贫资金	精准扶贫贷款	扶贫小额信贷的贷款对象、用途、额度、期限、利率等情况 享受扶贫贴息贷款的企业、专业合作社等经营主体的名称、贷款额度、期限、贴息规模和带贫减贫机制等情况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	每年底前集中公布1次当年情况	大具乡人民政府	大具乡扶贫办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9		行业扶贫相关财政资金和东西部扶贫协作财政支援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实施地点、资金规模、实施单位、带贫减贫机制、绩效目标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大具乡人民政府	大具乡扶贫办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十五、大具乡救灾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1	政策文件	法律法规	与救灾有关的法律、法规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大具乡人民政府	大具乡扶贫办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2		部门和地方规章	与救灾有关的部门和地方规章、规范性文件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大具乡人民政府	大具乡扶贫办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3		其他政策文件	其他可以公开的与救灾有关的政策文件，包括改革方案、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工作计划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大具乡人民政府	大具乡扶贫办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4	备灾管理	综合减灾示范社区	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分布情况（其具体位置、创建时间、创建级别等）	《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家综合防灾减灾规划（2016-2020年）》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大具乡人民政府	大具乡扶贫办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5	灾后救助	救助审定信息	自然灾害救助（6类）的救助对象、申报材料、办理程序及时限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自然灾害救助条例》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大具乡人民政府	大具乡扶贫办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6	灾害救助	应急管理部门审批	救助款物通知及划拨情况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自然灾害救助条例》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大具乡人民政府	大具乡扶贫办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7	灾后救助	因灾过渡期生活救助	因灾过渡期生活救助标准、过渡期生活救助对象评议结果公示（灾民姓名、受灾情况、拟救助金额、监督举报电话）过渡期生活救助对象确定（灾民姓名、受灾情况、救助金额、监督举报电话）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自然灾害救助条例》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大具乡人民政府	大具乡扶贫办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8	灾后救助	居民住房恢复重建救助	居民住房恢复重建救助标准（居民因灾倒房、损房恢复重建具体救助标准）、居民住房恢复重建救助对象评议结果公示（公开灾民姓名、受灾情况、拟救助标准、监督举报电话）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自然灾害救助条例》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大具乡人民政府	大具乡扶贫办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十六、大具乡食品药品监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1	行政处罚	食品生产经营行政处罚	处罚对象、案件名称、违法主要事实、处罚种类和内容、处罚依据、作出处罚决定部门、处罚时间、处罚决定书文号、处罚履行方式和期限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食品药品行政处罚案件信息公开实施细则》、《市场监督管理行政处罚程序暂行规定》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2	公共服务	食品安全消费提示警示	食品安全消费提示、警示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3	公共服务	食品安全应急处置	应急组织机构及职责、应急保障、监测预警、应急响应、热点问题落实情况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4	公共服务	食品药品投诉举报	食品药品投诉举报管理制度和政策、受理投诉举报的途径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食品药品投诉举报管理办法》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村公示栏 （电子屏）	√		√			√
5	公共服务	食品用药安全宣传活	活动时间、活动地点、活动形式、活动主题和内容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村公示栏 （电子屏）	√		√			√

十七、大具乡城市综合执法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不涉及													

十八、大具乡就业创业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1	就业信息服务	就业政策法规咨询	就业创业政策项目、对象范围、政策申请条件、政策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地点（方式）、咨询电话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2	就业信息服务	岗位信息发布	招聘单位、岗位要求、福利待遇、招聘流程、应聘方式、咨询电话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		√			√
3	就业信息服务	求职信息登记	服务对象、提交材料、办理流程、服务时间、服务地点（方式）、咨询电话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		√			√
4	就业信息服务	市场工资指导价位信息发布	市场工资指导价位、相关说明材料、咨询电话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		√			√

5	就业信息服务	职 业 培训信 息发布	培训项目、对象范围、培训内容、培训课时、授课地点、补贴标准、报名材料、报名地点（方式）、咨询电话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		√			√
6	职业介绍、职业指导和创业开业指导	职 业 介绍	服务内容、服务对象、提交材料、服务时间、服务地点（方式）、咨询电话服务内容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		√			√
7	职业介绍、职业指导和创业开业指导	职 业 指导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		√			√
8	职业介绍、职业指导和创业开业指导	创 业 开业指导	服务内容、服务对象、提交材料、服务时间、服务地点（方式）、咨询电话服务内容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		√			√

9	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活动	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活动	活动通知、活动时间、参与方式、相关材料、活动地址、咨询电话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		√			√
10	就业失业登记	失 业 登记	对象范围、申请人权利和义务、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方式）、办理结果告知方式、咨询电话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11	就业失业登记	就业登记	对象范围、申请人权利和义务、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方式）、办理结果告知方式、咨询电话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12	就业失业登记	《就业创业证》申领	对象范围、申请人权利和义务、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方式）、办理结果告知方式、咨询电话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13	创业服务	创业补贴申领	对象范围、申请人权利和义务、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方式）、办理结果告知方式、咨询电话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14	创业服务	创业担保贷款申请	对象范围、申请人权利和义务、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方式）、办理结果告知方式、咨询电话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15	对就业困难人员含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实施就业援助	就业困难人员认定	对象范围、申请人权利和义务、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方式）、办理结果告知方式、咨询电话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16	对就业困难人员含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实施就业援助	就业困难人员社会保险补贴申领	对象范围、申请人权利和义务、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方式）、办理结果告知方式、咨询电话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17	对就业困难人员含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实施就业援助	公益性岗位补贴申领	对象范围、申请人权利和义务、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方式）、办理结果告知方式、咨询电话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18	对就业困难人员含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实施就业援助	求职创业补贴申领	对象范围、申请人权利和义务、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方式）、办理结果告知方式、咨询电话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19	对就业困难人员含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实施就业援助	吸纳贫困劳动力就业奖补申领	对象范围、申请人权利和义务、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方式）、办理结果告知方式、咨询电话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20	基本公共就业创业政府购买服务	政府向社会购买基本公共就业创业服务成果	文件依据、对象范围、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方式）、办理结果告知方式、咨询电话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21	国（境）外人员入境就业	国（境）外人员入境就业	文件依据、对象范围、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方式）、办理结果告知方式、咨询电话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出境入境管理法》、《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1个工作日内公开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村公示栏 （电子屏）	√		√			√

十九、大具乡社会保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无													

二十、大具乡社会救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1	综合业务	政策法规文件	《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各地配套政策法规文件	《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 个工作日内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村公示栏 （电子屏）	√		√			√

2	综合业务	监督检查	社会救助信访通讯地址社会救助投诉举报电话	《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 个工作日内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3	最低生活保障	政策法规文件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最低生活保障审核审批办法（试行）》、各地配套政策法规文件	《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1 个工作日内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4	最低生活保障	办事指南	办理事项、办理条件、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间、地点、联系方式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1 个工作日内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5	最低生活保障	审核信息	初审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1 个工作日内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村公示栏 （电子屏）	√		√			√
6	最低生活保障	审批信息	低保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1 个工作日内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村公示栏 （电子屏）	√		√			√

7	特困人员救助	政策法规文件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民政部关于印发《特困人员认定办法》的通知、民政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的通知、各地配套政策法规文件	《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1 个工作日内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村公示栏 （电子屏）	√		√			√
8	特困人员救助	办事指南	办理事项、办理条件、救助供养标准、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间、地点、联系方式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1 个工作日内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村公示栏 （电子屏）	√		√			√

9	特困人员救助	审核信息	初审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终止供养名单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1 个工作日内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10	特困人员救助	审批信息	特困人员名单及相关信息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1 个工作日内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11	临时救助	政策法规文件	《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临时救助制度的通知》、《民政部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意见》、各地配套政策法规文件	《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1 个工作日内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12	临时救助	办事指南	办理事项、办理条件、救助标准、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间、地点、联系方式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1 个工作日内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13	临时救助	审核审批信息	支出型临时救助对象名单、救助金额、救助事由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1 个工作日内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二十一、大具乡养老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1	养老服务通用政策	政策法规文件	文件名称、文号、发文部门	《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1 个工作日内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2	养老服务业务办理	老年人补贴	老年人补贴名称（高龄津贴、养老服务补贴、护理补贴等）；各项老年人补贴依据；各项老年人补贴对象；各项老年人补贴内容和标；各项老年人补贴方式；补贴申请材料清单及格式；办理流程、办理部门、办理时限、办理时间、地点、咨询电话	《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1 个工作日内	大具乡人民政府	为民服务中心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二十二、大具乡户籍管理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1	出生登记	出生登记	●受理部门 ●办理条件 ●办理流程 ●所需材料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及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大具派出所	现场	√		√			√

2	收养、入籍等登记	收养登记	●受理部门 ●办理条件 ●办理流程 ●所需材料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及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收养法》《中国公民收养子女登记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大具派出所	现场	√		√			√

3	注销登记	死亡注销	●受理部门 ●办理条件 ●办理流程 ●所需材料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及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收养法》《中国公民收养子女登记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大具派出所	现场	√		√			√

4	注销登记	服现役注销	●受理部门 ●办理条件 ●办理流程 ●所需材料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及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收养法》《中国公民收养子女登记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大具派出所	现场	√		√			√

5	迁移登记	迁出、迁入登记	●受理部门 ●办理条件 ●办理流程 ●所需材料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及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收养法》《中国公民收养子女登记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大具派出所	现场	√		√			√

6	户口登记项目变更更正	姓名变更、更正	●受理部门 ●办理条件 ●办理流程 ●所需材料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及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收养法》《中国公民收养子女登记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大具派出所	现场	√		√			√

7	户口登记项目变更更正	性别变更、更正	●受理部门 ●办理条件 ●办理流程 ●所需材料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及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收养法》《中国公民收养子女登记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大具派出所	现场	√		√			√

8	户口登记项目变更更正	民族成份变更、更正	●受理部门 ●办理条件 ●办理流程 ●所需材料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及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收养法》《中国公民收养子女登记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大具派出所	现场	√		√			√

9	居民身份证管理	居民身份证申领	●受理部门 ●办理条件 ●办理流程 ●所需材料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及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收养法》《中国公民收养子女登记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大具派出所	现场	√		√			√

10	居民身份证管理	居民身份证换、补领	●受理部门 ●办理条件 ●办理流程 ●所需材料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及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收养法》《中国公民收养子女登记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大具派出所	现场	√		√			√

11	居民身份证管理	临时居民身份证申领、换领、补领	●受理部门 ●办理条件 ●办理流程 ●所需材料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及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收养法》《中国公民收养子女登记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大具派出所	现场	√		√			√

12	居民身份证管理	异地申请换、补领居民身份证	●受理部门 ●办理条件 ●办理流程 ●所需材料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及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收养法》《中国公民收养子女登记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大具派出所	现场	√		√			√

二十三、大具乡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不涉及													

二十四、大具乡义务教育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公开渠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1	招生管理	学校介绍	●办学性质 ●办学地点 ●办学规模 ●办学基本条件 ●联系方式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做好小学升入初中免试就近入学工作的实施意见》《教育部关于推进中小学信息公开工作的意见》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大具乡中心校	村公示栏 学校公示栏	√		√			√
2	学生管理	义务教育学生资助政策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两免一补”政策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大具乡中心校	村公示栏 学校公示栏	√		√			√

二十五、大具乡医疗卫生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不涉及													

二十六、大具乡市政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不涉及													